

校刻兵要錄

戰格

七



己四十五

兵要錄卷之二十

澹齋長沼氏宗敬著

戰格

攻守三

攻海險

附海戰

一 凡欲渡江海攻賊必水陸竝進而爲首尾之勢使賊受腹背之憂若棄陸唯用船艦則勞而難攻

或水陸合節或興國約期

難易之先後有口占

一凡欲渡海攻敵者先配定船列分先後
船其法無異于陸戰陳法海上無障礙
成列而進敵國雖遐遠猶遇逆戰船列
是附海戰之中

一賊若邀我於海上者無籌也然我無戰
艦之備則不利故各船用鬪戰之制設
器械懸禁令預教練以備于逆戰船制
是附海戰之中

一先鋒左右船主將各撥探船或洋中望
桅帆或島嘴灣港見伏船則相傳報如
陸地探報之法

子母探船號砲號旗有口占

一船營之法猶陸營之法用方圓營制撥
哨探夜巡燃柴火張捕賊船以備于變

有口占

一夜巡船各懸燭籠於船頭擊柝而巡
檢營衛夜巡相遇則並船而喝答其

暗號之法。猶陸營之法。若相遇而避去。喝而不答者。逐之。投鐵鎗鉤鉤鏃。鉤牽而驗識焉。

柴火船去外營船五六十步。投艇繫船。懸鐵籠於船首。燃柴火內建牌障。火光。牌陰置斥候以備于姦船。

哨探船各以二隻爲保。去柴火船二三里。投艇繫船。二隻輪撥相去二三里而回。一船來一船去。一艇爲二隻。

之用。船中具大小銃數箇。流星砲。玉飛火。伏火燈。牛皮牌數面。有口遇姦船則放流星砲。遇大船一二隻。則發玉飛火一箇。如數船則發二箇。若見數十船。則飛火流星亂發。以傳報。兩探船相依。則開伏火燈。相照爲信。捕賊船繫於柴火哨探之中間。備于變。有口

暗號之法。猶陸營之法。若相遇而避去。喝而不答者。逐之投鎗。鑽鉤鉤鏹。鉤牽而驗識焉。

柴火船去外營船五六十步。投舵繫船。懸鐵籠於船首。燃柴火內建牌障。火光牌陰置斥候以備于姦船。

哨探船各以二隻爲保。去柴火船二三里。投舵繫船。二隻輪撥相去二三里而回。一船來一船去。一舵爲二隻。

之用。船中具大小銃數箇。流星砲玉飛火。伏火燈。牛皮牌數面。有口遇姦船則放流星砲。遇大船一二隻。則發玉飛火一箇。如數船。則發二箇。若見數十船。則飛火流星亂發。以傳報。兩探船相依。則開伏火燈。相照爲信。捕賊船繫於柴火哨探之中間。備于變。有口

若與賊相支於海上爲營者。當退而

據洲嶼。占口。灣港。占隨時令。豫知其地之風潮。有逆順而宜。撰去就之利害。

以慎襲戰火攻矣。

逼賊地。夜營勿近岸。若或附岸爲營者。水陸共戒備。分軍使登岸去水邊。相地勢布陣設繩營。張伏聽燃柴火。以慎變。

哨探船欲去而船未起。賊船來急。則截舷索。遣浮板而去。明日認板求船。

浮板圖



一賊地海繞而陸路不接者分師到於四面一面破則三面不得守或一島數城各分守者先破其易而縮其難

一賊守四面無所不備則無所不寡故其禦不專若合軍專禦則必生空隙故繫船易登若沿江奔走而禦我則亂而勞故易破焉

一賊恃疊嶂峻崖專守易者我從而攻其易因奪其險賊廣應而轉移救守者我

從而攻其險以破其易或分而廣臨則彼亦散而應故其勢脆凡因形情審勝形之以制變

一櫓船走舸爲體用走舸梭船爲奇正動靜變化而攻戰乃全矣

一迫崖觸汀網梭船最便也少兵多船衝風冒浪蜂集鳥散變幻難測避賊火砲便于我發砲乃戰攻之妙術也

網梭船各合二隻爲保猶單合之制

若一船爲火器所破，則救其漂沒，網梭船具，大小銃及火箭，生牛皮牌。

有口

使水手之習，銃者，盪櫓，

一墩寨臨海岸，隊陳相結，待我者是欲其捍禦專于茲也。無海防而唯見有砲銃之備者，是欲挫我銳而輕退也。其後必有重兵之守，宜察形情，制權矣。

一其地海岸不便於防守，內有咽喉之險。

而岸上不見人馬者，彼欲退而保之，以窘我於隘阨也。我制之以攻險之法，矣。其海岸地勢，宜于防守，內無咽喉之險，而岸上不見人馬者，彼所策之出，唯在奇伏，是殊易與焉。或欲岸上隱兵，窺我半登而鼓，儻或欲示虛引我前，要於墩堡左右，發覆伏以奇，豫後乘亂擊我，或欲示以虛，使我去船，就陸邀擊，佯敗而誘我，使奇兵襲燒我船艦，委積或欲彼

設僞伏，遇我探馬而鳥散入壘堡。壘內號呼喧譁，如爲陷者我從攻之更固。而不得拔，我麾兵收回。彼突出躡我，我反旗，彼復走入壘。出沒變幻，綴我期日暮。兵倦，覆伏發而左邀右襲，乘擾而壘兵鼓躁折衝以擊我。是此等之變詐，固非長策。只視利而不戒忘已，而隨入泛泛廢節制者爲之所制。若夫以正衝臨敵，彼區區謠詐不能施於前。有或敢爲者。

彼自取敗已矣。

占

一晦暝昏霧致敵之時也。宜聲於西登於東。

占口

一賊若無守夜之備，則可乘釁而襲破焉。

占口

一若有內應，則約期令應於內，乘其亂驅之。若有疑，則極其動亂之形，而後從之。一賊或僞內應，亂而誘我者，我形於此，取於彼。所謂乖其所之，攻其無備者也。

一已相支於海岸。其勢未窮蹙而退保要害者彼豫見其利害也。若吾乘之輕進而不得克。則勞逸之權在敵矣。自古以衆被罔於寡。自取敗者。唯武進而無踐墨。隨敵以決戰事。故也可不戒乎。有口占一凡海邊廣闊。少有約敵於一路而不憂外之地。故我分軍廣臨。則彼奚得拒我。是固當不勞多方矣。然今舉件件者。望于學者以奇權而已。蓋復於將略。格致。

一助也乎。

海戰

兵法曰。海戰猶陸戰之法。蓋按其法素同。而其鬪乃異也。凡如單合奇正之法。前後配定之制。金鼓旌旗之號。結解分合之變。海陸本同制也。然一船是一隊。無教戒。而自無先後散脫之累。不檢束。而其相救也。如左右手。故虛實不能專。破卵之勢。虛實接戰不得施。發機之節。且海上廣闊。

適瞭望。變動先于節而情見矣。多寡之運
用有辨是以智愚相敵。治亂竝立。而勝敗之機不
神速。唯所重者在弓弩火砲。故曰海戰無
長策。此所以其異於陸戰也。

或問。海戰無長策。智愚相抗。而勝敗之機
不神速。遠則所其重者。唯在火器。逼而相
接。鉤引徒衆而相敵。則所其爭者唯在力。
未見有縮勢挫機而致敵於抱端之利。且
海上廣闊。適瞭望。無覆伏掩襲之利。雖彼

不拙乎。出奇奚以寡逆吾衆。且夫假使彼
來於吾地。吾亦不逆彼。只引之陸而迫擊。
可也。或有平氏逃于海而戰於壇浦赤間。
關者議者謂是不可。勞櫓挽之力。附輿于
彼海洋。而備于陸可也。糧竭力窮。彼必自
斃。雖暫勞於海防。孰與就戰之多死傷。與
請人之命。而使士卒死傷于賊手。不如安
撫民庶。以定其土地。或有胡元遠凌波浪。
觀兵於本朝者。議者謂本邦之俗素

字不
本末

長于陸戰，拙于海戰。雖邇吾之戰艦巨魁者，而當之不比。彼之樓船鬪艦蒙衝，游艇之盛，故逆之海上者，苟非長策，引于陸乃可破焉。避彼所愛，加我所長，所謂以鎰稱銖之道也。夫或如此言，則凡海戰者，徒制而已。然子今論海戰之法，將贅之與抑有不已之以與？對曰：凡武備者，利于全，全則銷機於未然，釁則起敵於不圖。故于我有戰艦之備，而后手，彼無逆戰之利。是非制

其未然者哉？若乘無我戒而彼出于其虛，勝敗奚計焉？是非虛釁勾賊者哉？且其附與于賊，海洋之論亦非也。放縱賊於渺茫之地，邊患無期，彼逸而伺隙，我勞而常戒，國費于海防，內變不可測焉，豈止死傷之憂矣！其以鑑，稱銖之論，亦未爲盡焉。吾去陸，不遠，則有小舟抗巨艦之術，彼棄船登陸，則有以船掠船之利。凡去，則尾擊止，則環戰，若以爲徒制也。而無戰艦之備者，其

策鹽在於一隅而失活礮之機了。且有賊舟行於紫陽攝府之間者。沿海諸鎮若無戰艦之備。何以迎拒送擊。豈夫徒制哉。更訛問。賊若逃于海中。以船爲營。據島嶼爲巢穴。伺便乘隙犯我。海邊之郡縣者奈何。曰。謂之海賊。凡捉賊之道。急之則脆而易敗。緩之則寢延蔓而難除。宜命將速逼討之。問擊之術如何。曰。彼之勢在戰艦。彼之積聚在巢穴。故賊邀我於海上。則縮其勢。

而焚毀其積聚。若或居守而不離島嶼。則圍之而關其生路。宜因其形勢。蹋破矣。問或賊走。我將逐之。恐風潮之利。彼我俱順也。唯櫓楫之力難及。逐之有術乎。曰。走舸海鵠。槳橹甚利。今加倍水手之力。豈憂其不及乎。或逐不及者。用鑽鉛子燕尾箭。破碎其帆。雖掩擋不碎。帆破吐風。船行不速。連發火箭。擲火鏢。以焚燒賊船。

問所謂渡江海攻敵者。當海陸並進。敵若

恃舟楫之便利。邀擊我於海上。我破之道。如何。曰。若恐逆戰。則豫約期。先陸軍而水軍繼之。故賊不得棄近而備于遠。敢問。或陸地甚險。而防戰有餘。彼專用力於水戰。奈之何。曰。海戰之術。舉條件以口訣焉。一宜分船艦。闊進彼之寡分應之。則一船不得當於數船。彼若聯船合力而應之。則我軍圍而破之。彼又不得敵于三面。一船列之法。無異于陸地陳制。

一虛位實船爲變化有口占

船艦布列之圖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船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船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舟

右前中後三同船列之圖。有口品。
船爲腹以走舸長曰支。拔船從十指。
體用相保。奇正相扶。一母數子。聚散變

幻而運用無方矣。脈絡相屬，筋骨檢束，節度不敢擾。所謂亂生于治者也。

一進退隨于金鼓。分合因于旌旗。其制無異于陸戰也。

一標旗指點。而奇戰發。號角相通。而覆舡走。縱橫緩急之節。其勢無常。因敵轉化矣。有口

一船戰之長策。無如火攻。相隔則發火箭。砲佛狼機。浪漕中起伏蕩漾。雖未必能

中。若中。則無船不粉。故可假此以褫敵人之心膽耳。相逼則投火燧射。火矢以焚溺賊船。

一賊船相聚。而遇風急。潮滾。則乘流發火船。有口 載船繼進。風穩。潮平。則發神箭砲。神龍砲。乘其洶亂。而鼓譟進。賊勢爲之所奪。而不能與我共鬪。

一賊船散戰。我遇其大船。則用小船數隻。圍擊之。遇其小船。則用小船而鄉。章令

背我大船正蓬舵犁沈之有口戚子所謂鬪船力而不鬪人力者也。

一凡水戰以上風上流爲利逆風潮則不利我爲客彼爲主故我可就利而前進

彼不得避害而遁有口

一或慮賊船將乘風潮之利而逆擊我則使我先鋒船爲三列中列作一字陳以待賊船之來左右列作銳陳後于中列而斜張視彼將相近而左轉右去睇視

賊船以背其風潮之利而進焉且遊擊船遠遼以截其後彼必懼而逃矣若或敢進者我觸于其前驅乎其左右脅乎其後彼爲我所焚溺而已

一凡雖逼而船頭相接不得擅鉤牽賊船而徒鬪窮寇之勢不敢易拉殺盡了亦只死傷多不如燒燬盡之易取焉若或賊船力窮畏懼湧動而不能相攻者投飛鉤鉤鐮以鉤牽徒乘亦可也

一或逆戰而輕退棄船逃于陸者餽兵也恐岸上有奇伏之計又不得速取其船艦而雜乘恐有船中埋毒火

一或邀戰于海上勢窮力竭而棄船走于陸者敗兵也我踐其奔敗而登陸則其城邑生洶懼而人心自然渙散其勝不可失焉此非噲追獲唯要制破竹之勢也

一邀拒我於海上而卽請降者疑彼將繼

于黃蓋石壁之捷或陽容而乘其不虞或責失獨身就質之禮使其伏策敗露矣占口

一我若張疑兵則於島嘴洲嶼廣設旌旗帆檣以惑之其必失其主門其子

戰艦制

一大船搖櫓遲小船槳櫓甚利其重而遲者爲體其輕而利者爲用故有樓船而無走舸者譬如腹心之無四支也有走

舸而無拔船者。譬如四支之無指爪也。此其所以大小船兼備，而戰勢無欠缺也。

一、鬪船之制。其材貴堅緻，要其板厚，其釘密。凡造船之制，其底尖，其上闊，其首銳，其尾高聳者，利衝風破浪，而弊巨浪傾側，其胸張開，其底平闊者，雖無傾側之弊，其行不便健。今造船者，寧得其中制，而無弊鈍之憂矣。然大船只要無傾側，

而堪巨浪。小船只要衝風冒浪，旋轉快便矣。其體用正奇之用，各有所取，故也。

一、巨艦者，用復板造之，外面覆以銅鐵葉。

用鐵者或漆之或塗使金性不損或裹板用鐵葉生

牛革，以防火砲。

一、用商舶爲鬪船者，求其不板薄，釘稀者，計其船之喫水，水面上設副板，覆背左右，皆用厚板，張生牛革爲城，或裏以銅鐵，不得悉裏以金革，則其覆背左右以

泥塗之避火船之害矣。

一船形上闊下尖者。舷上左右置浮板。其形如翼翅。以助其船。雖風濤怒漲。而無傾側之憂也。

一船底尖而上重。下輕者。船底布鉛石。以定傾側。

一凡帆櫓輕便。爲上起。重舵用機闢轆轤。以省人力矣。

一凡船邊左右搭木牌。厚三寸。木造之。以牌面張

生牛皮。設機關利。開塞。有口。牌外更掛鎖幔。內垂帷二重。以避砲箭。

一船尾架鐘鼓樹旌旗。船首樹旛幟。置金鼓角。五方標旗在樓上。隨用而照舉焉。

呂有口

一風起則偃旗。將戰而進者。雖無風。唯遺旗一面。餘皆偃。

一凡船戰者。利用大銃。各船多大銃。重自五十斤。銳至少。小銃。樓船走舸。各具佛狼。

機木革砲。及神箭砲。神龍砲。火矢。火球。
燕尾箭。大小鎧。

子船具火器有口互

一大船中各設太經二條。

占戶

一大船中以大桶爲井。盛貯清水。井底沈
鉛錫赤砂。俾水性不損。

一各船具鉛葉。檜皮。煉脂。鍊。鑿錐。釘。以備
于漏水。

漏漏，司

一大船中具聯管板鉤繩。便于安載矣。

一船中具皮席。氈。薦。飛泉機。帶鐵鎖。長柄

箕。長柄火匙。以備于禦火毒。

船規

一水軍之主將。會該管之將長。而監軍捧
讀印記。主將掌律。而約法結信。將長敬
承受。水軍之事無大小。僉從主將之節
度。違者致罰。

一掌船使照檢。所預徵募之船艦水手。分
配于諸將。諸將照船約。而所自備之器
械。不充其數者錄以請于官。凡船中器

械雜色。要完備而無欠缺。

一主將受元帥之命，刻日發水軍。先鋒中軍後殿，連船於海岸，以序列矣。出船之清晨，聞中軍舉號砲三聲，各軍之樓船各放銃二箇，響息而中軍吹號角三通。第一聲右先鋒擂鼓出船，第二聲左先鋒擂鼓出船，第三聲中軍擂鼓出船。後數計其遠近而擂鼓出船。有口

一凡中軍之洪鐘鳴，則各軍打鉦止船。號砲響，角音通，則各軍擂鼓進船。凡樓船打兩鉦二鼓，走舸打一鉦一鼓。一夜營之處處，中軍主將豫指定之，不許私轉換。若遇有狂風怒濤之變，而不能船進，則各船就便處避之。風止，則復如律矣。

一各軍主將，命司營一名，先于諸船到所豫約之營地，陳將已上，發走舸一隻，令隨司營，各得信地，建標旗一面，各船照

望標旗就信地而泊船不許私求穩便遠泊犯者有罪

一遇日暮到營處以燈火爲號懸燈或一盞二盞或平列疊列或一高一低或青黃赤白或大小長短各軍各陳異其形而不得相混淆各船相照號燈而就信地

附水軍之諸將各畫帆幕旗旛燈籠之色形豫納主將府若類而可相疑

者照納府之先後使改易之

一上岸樵汲及買辦雜色大率照陸營之法而臨時更宜擇乎安便矣

一泊船山彝灣港雖經數日不許上山閑遊宿歇市塵犯者坐罪或有疾病不堪於舟中請吏之聽許而上岸者不坐若假託而欺長吏者重治

一關隘喧嘩博戲酌酒之禁猶如陸軍之規則故不再于茲

卷之三

一有戰士死於船中者。卽報其主將監吏就死者之船檢其屍而令擇地葬之削木書云某部下某姓名墓以要他日子孫之識認而改葬焉雖奴隸之徒令埋葬之不得妄棄捐。

一舟之功全賴舵工之手或乖戾船司之指揮或拘懼而旋轉不便使將舵斜開不能直射賊舟者不止放銃發矢失其利爲賊船所犁沈舉船爲之溺死雖

船工脫身軍法治之

一旋手聞報賊至起舵不速事到緊急不肯棄船以致悞事軍法不貸。

附棄船者用浮板無浮板則用大竹一段縛於船縫浮水以便班師各自

認取違悞船手論罪。

一當逐賊船繩手宜張帆含風駕船如馬若忌憚而用奸減帆使風縱逃賊舟斬首示衆

一將戰時。中軍之號角緊動。衝標旗朱旗白冕。指點。則前班右先鋒之各船吹打而齊進。號角再動。衝標旗朱旗青點。則次班左先鋒之各船吹打而齊進。升黃標旗。驚鼓音動。則中軍之各船繼而進氣凌青霄。勢破波瀾。或前衝偏攻。或偏攻前衝。是任其權矣。燕尾碎船。神龍焚廬。銃鏢火器連發。勿使賊繼氣息。該管各兵致身奮擊。即時焚溺殺盡。勿使賊敢。

縱逃。若畏縮淘動。而不赴敵賊者。軍法不貸。

一後軍者。後于中軍而斜開。爲之援勢。不許不受中司之指點。而敢妄動。如或遇有賊船分而偏攻。則邀擊退之。或遇中軍不利。賊競進。則橫衝援之者不必俟中司之令。宜臨機制變矣。只約勿相抗。而爭先乘。配定之制。以誤戰事。

一前後中之諸部。當戒慎而覺。中司之號

角標旗雖誤乘節度其惰慢之罪有所歸。

一各船大小統砲火器當度其遠近而發放不許妄費火藥。

一賊所發之火器至舟中卽躁斷撲滅莫畏避而令施火毒呴口。

一各船嚴謹失火若有火灌清水以撲滅之火藥司須速採火藥箱移置于他船前後左右所列之諸船各馳拔船傳水。

務扶而撲滅焉若慮火勢熾而不敢可滅則人持舟中之器械徙乘于他船勿爲火毒所害。

一夜泊營中夜巡哨探捕賊柴火之職各照令條而可恪守焉若有奸細夜襲火攻之變而不先覺知之則其本夜夜巡隊長及哨探伏聽柴火船之斥候共坐罪捕賊有功則賞之若逃走則罪之一夜泊中司之主將不時撥夜巡監巡檢

管衛夜守不如令則罪坐本夜之隊長
一夜泊先後中之三營其間相去不近時
若遇前營有賊變則當自中營援之遇
中營有變則當自後營援之前後中主
將各豫定職備變其留本營者當戒備
而固守不許無令而私救若亂動則不
止彼此混雜而不利有賊引于彼襲于
此之恐可不慎哉

一遇夜襲別軍出援船則先撥哨探索搜

伏船有口哨探遇伏船則照火號報本
部若夫遠爾爭駕暝暝洋中不見賊船
彼相近于數步之間火機一動則全船
爲之所摧裂猶恐各船驚擊自相傷殺
賊乘亂而驅之豈止失援乎全軍爲之
蹉跌矣

一援急之利無一定之術只在隨變制摧

有口

一凡水上有物流來浮萍水沫皆須覺之

儻有桶捲筐篋銀合錦袋。凡器物浮來徐推遠流過而勿令近于船。恐賊人盛毒火悞燒毀我船艦。儻水上有黑塊浮來須檢識是何物。恐賊人踏水斷艇繫若是他物流過則已。若是可疑則發铳二三箇照準打放。且寄梭船把鎗撞試各船支更兵夫違令而悞事者論罪。一賊不利而逃走。憚我官兵追戰。有將船內器物遺棄水中。各部之子船或有撈拾而不追賊者坐罪。隊長相容隱而不舉者一體連治軍法。

兵要錄卷之二十

終

兵要錄卷之二十一

澹齋長沼氏廣敬著

戰格

攻守四

入伐城附。攻

一
外險破而入賊國者，賴鄉道鄉間，辨識其路脈地形，照豫算以定策，若或未決，則不敢入。策定而分軍約令，一入賊地，勿暴掠，生民只務廣威信，使自

歸順得降，則撫憐而不加害，邑敗城陷，則慎勿殺戮。凡弔伐之主，不妄殺一民，然攻城陷邑之際，尚有橫羅鋒刃者，實可哀也。豈敢爲暴哉。

一告戒各軍主將，凡十件。

勿改令矯制而私恩威，勿背戾節制而事強暴，勿侵禁忌，取不虞之敗，勿厭煩就易而擾軍律。

勿以暮氣率將士之心，勿恣譴怒，取將吏之恨，勿乘勝貪利，而妄深入，勿爭功飾勞而容橫殺，勿喜其所利忘其所害，勿患其所害失其所解。

一凡經過賊地，宜戒不測之害，所先探隊之哨兵，不止探望賊馬，一條路中新撼土處，當謹而檢認，若有疑，則速馳回報。

候長

有口

由不由之路

踐敵人之武

使鄉民啓行

用鄉間陰間

一遇坑穴人馬難進者卽令軍中每入把一木橛子及一束薪芻之類遽傳填之則立可渡

一遇峭崖峻壁之阻則以接梯倚壁選趨

捷者手執鉤竿身繫一繩索緣梯竝勾木石而上至平穩處卽繫繩垂兩頭至地繫橫關爲軟梯數人攀緣而更繫軟梯數道先使探隊三五登之去崖邊布陳撥哨兵照先路先隊以序登更命徒役相倣造路衆軍馬匹由之攬過

一軍遇泥途甚深人馬難進豫令而每入持竹木柴艸來鋪於泥上次用乾土鋪之闊狹臨時可渡人馬

一渡泥途先令人探過恐有安放簽刺隱設陷坑上流壅決之害。

一遇江河欲取彼所遺棄之船而渡則先余人搜檢恐被賊鑿暗孔在船底沈溺我軍。

一行路如值大雪令馬軍在前步軍在後一行路遇有大雪橋梁道路即令先鋒掃開恐有橋眼陷坑閼下人馬。

一賊地之井泉路邊流水皆可先令死罪

人或擎畜試嘗而后許喫飲之

一吾將長之智計士卒之勇敢操練之慣熟上下之和親號令之嚴明賞罰之公正加旃有餘之力廟算之勝其勢折衝千里一舉而所過當殲滅故敵國震駭城邑莫不望風弭從是義師大兵之形也其次巧攻戰之術循利而制勝矣其次因攻擣引敵使來而擊之凡緩急張弛隱顯與奪有妙機而存焉所謂兵家

之勝不可先傳也時中之權在將之運用矣

一凡十者攻國吾分軍廣攻則閩國守而不得相救焉五者攻戰吾分軍而備于攻戰賊出而救則攻者不戰戰者不攻焉三者蠶食攻則不能戰戰則不能攻故賊出救則或壅源而竭其流或決流而引其源倍者分之或分軍而情合或分職而軍合或腹背之變而專用力於

鬪戰吾素由實入虛故其勝不咸敵者能戰吾素因其虛而入破卵之勢不敢抗然能而后其戰不殆故以正合由奇勝以奇誘由正勝奇正之變生兩陳之間不必有定規矣

一凡兵者貴爲主不貴爲客今引兵入人之國者爲客客常不得地利故易勞勞則不速勝故糧食乏糧食乏則力不全故戰屢失夫爲客戰屢失則雖收回軍

其國危矣。古人有變客爲主，變主爲客之術。無他，只致人，不致於人而已。蓋舉必得時，攻必中權。是以能爲敵之司命。一宜得形制之利，以佐勢，據地利而分賊勢。

余各軍據利而樹寨，聯營，哨口凡散營分軍，猶布棋於盤。若失一著，則敵勢繇之伸矣。

近者以標旛約事，遠者以烽燧報警。

一據積粟而養力。

由糧于敵者，不憚入重地。唯待運漕者，勿絕通糧之利。有歸順之粟，有伐罪之粟。

一察形勢，成緩急之政。審人情，制動止之宜。有口

一賊出兵相支者，因形措勝。彼雖出神入鬼，變幻無方。如我正正何，彼雖觸折於左右，脅奪於前後，如我堂堂何。徒勞而

不得撼焉。

因動靜之形知其虛實，有口

占

其虛破于吾正，其實潰于吾奇。

賊處地利而逸，則引而使去不去，則進而使退，不得策，截歸路而破之，有口

一不可勝者素在已，可勝者既在敵，彼陷勝算之中，不得遁，如探囊取物，然而臨事不懼，駿駿趨利，沈沈忘害，舉措一誤，則衆心爲之動矣，大衆之勢不易制焉，可不戒哉。

奇正相變，在勢而不豫于已，雖變化無窮，曾未離正。

全捷者不貪小利，雖勝全不盡其勢矣。有口

或問戰，有破竹之勝，曰：「已敗之形。」

非盡極已勢也。

一以賊擒賊者，愛士卒之死傷也。

用間離親

譴罪諭義

說利害使生畏心

約封爵以奪貪心

攻城

兵法曰。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攻城之法爲不得已。脩櫓轄輶具。器械。三月而後成。距堙。又三月而後已。將不勝其忿。而蟻附之殺士卒三分之一。而

城不拔者。此攻之災也。此孫子論城之不易。攻以戒。世之需譽。貪捷而不愛士卒之死傷者。故智將者。拔城非攻。諭之降。來之擊。引之竭。謀之奔。不得已而攻之。此以不至漫爲之所。屈辱而躡武矣。凡攻守內外之勢。不相敵。故其力倍。不十五則難得。攻焉。世將不虞之。其始雖羸。力而拔之。其終將至挫勢。而悞國事。可不戒哉。然將徒寬。寃利當攻。而不攻。士卒弛。賊軍振。又不可。

拘泥而失機。蓋爲將者忠烈清操實立。爲國之志而不爲。毀譽功名所遷。則智計自然明。而攻擣緩急之節庶乎其不差矣。
一、凡敵城三等。有可拔者。有可攻者。有可勝者。其可拔者攻之。其可攻者誘援。其可勝者定地。此攻城之法也。各有所不

二、闔國城守不出者。相其城之險易形勢。占其將之智愚強弱。先攻易。取弱縮其勢。奪其氣。而后移檄譴罪。曉背逆歸順。

三、諸城之交通使絕。報覆。

難在卑。易在已。我軍遇難而攻易。則於難者乘。其所以於易者出。其不意弱在卑。強在已。先降其弱。而寵任之。傳檄于強。諭義譴罪。則強者降。

有賊執拗而不肯降者。若恐壞名。固守。則先利而後約。和若恐刑罰。固守。

則示威縱間以劫降若貪功賞固守

則聽封爵而降之宜隨機制權矣

用此三者未如其情尚

其城糧食乏則圍之緩攻

有口占

城易而守固者攻而縗之闕而漏之

城險將勇者或激其憤怒或鼓其勇

氣挑引遮擊乘虛入其後

而其守將怯則脅擾而取之

城易而外有強援者急撣而拔之

恃險者敗於險待援者潰於援

有口占力壯則老之食足則餒之

有口占地高引水涸之地窪灌流浸之

有口占聚樹蔽城因風焚之

有口占地脈聯接施毒火

有口占

其城四周帶井田溝洫之要害者令軍

中持竹木柴艸乾土傅填而迫之

一城兵恃溝洫陷坑之險調出而待我則

分其力而擊之

一城險內固者營築敵城爲持久之策

有虛假之制

有營築之制

羈縻以待其弊者絕其所恃誘引而欲擊之者趨其所敗

占氣倦力乏通和解之情既成而心未服則或欺而降之或逼而屠之

城大而兵寡者或欲攻其一面則四面撓之使敵不知所備或欲攻於四面則

先一面急擣務于此而陷于彼

城小而兵多者累發火器燒毀其窩舖屋舍乘亂而攻擣之

使反間誤事用死間濟事

射書發覺反狀上下相疑

密諭歸順許以封爵賊首請降

悞射演毅遁豪傑死戮

或於箭上繫書間諜反害之意許之重賞如貪戾士卒收得遞相誘說爲

內應雖不然。相疑惑而人心自然易

涣散。

審之無害。若間離反對。則士氣千

一旗色。章號倣賊。豪酋伏誅。

先疑後詭。

長兵衝前。急擊而擊。則

一招攻而不攻。失主不叫號。

與煙火舉應。

以火照夜。則敵心大

縱生口爲反間。

一凡得賊城堡。則咽喉要路而其城亦可。得而守者。補脩壘柵。女墻之損壞。分兵。

使鎮守焉。非有要害可恃者。當墮城墳塚而去。

一凡攻擣之奇策。其變無窮。乃今總舉數件。發格物之端。然豫指示形跡者。非活法也。當機之妙。存臨事運用之際。可以意會。而不可以言傳也。

一凡攻具不可不備。又不可以不辨焉。故今舉可用者數條。以口訣之。

牌道

壘道

今坡道。凡在城池之口，皆之。
牌牛。入城之分前，又不犯人。不犯人。
竹牌。分道以可行之。
裁牌。
砂袋。
轎車。
白繩。
距堙。

木柵。出門而外，則謂之柵。亦謂之
手牌。在城門下，焚燭也。本無家者，則
綿牌。亦以當此封尾，而難以加也。
佛狼機。本無音韻，而稱之以聞也。
火箭砲。無之一，則無以望。望之無也。
神龍砲。從土山之上，而不望。則也。
燕尾箭。則以與船也。吹望，對之而稱之。
毒烟。則以與船也。吹望，對之而稱之。
一攻城之器具。所載于兵書太多，然雲梯

擣轔轔之類。用之於本邦。其益寡矣。
如何者。城制異故也。如望樓尖頭木驢
之具。或取用於便利。則尚可歟。望樓者。
度地勢。遠樹土山之上而下。望城中事。
則或爲攻城之一助。若近望壘壁。則有
害而無利矣。木驢者。貯積薪艸。松明毒
藥於其中。加以膏油。待風而推逼城門。
縱火而去。城門可焚毀。此亦用於其城
制之可施。則有利否。則徒費材力。而無

益矣。

兵要錄卷之二十一

卷

兵要錄卷之二十二

澹齋長治氏宗敬著

戰格

攻守五

衆寡戰

凡衆之擊寡常也。寡之與衆戰變也。然有我入境其將恃勇悍逆戰者有我逼城城兵突衝拒鬪者有我攻其子城母城發兵趨救者有我攻都邑其支軍引兵爲外援

者。我擊之，攻中之戰。彼赴爭，守中之戰。素雖衆寡不敵，亦將莫野戰哉。故論衆寡戰格，如左。

一、凡衆與寡相敵，以有餘攻之，而不得捷。以不足守之，而不所破者，地險助之也。唯相戰於易地，則必衆勝寡敗，是其常也。奈何者？衆者有定策，而寡者瞽鬪也。衆而定策完，則無可乘之釁；無可乘之釁而妄戰，謂之瞽鬪。然自古以衆爲寡

所破者不鮮。是無他，定策不完，而運用蹉跌，寡却乘之也。蓋按運用蹉跌者，由定策之不完。定策不完者，由廟謨之不明。廟謨已明，則定策完。定策已完，而運用奇也。是以勝兵得於其始，全於其終。已失於其本，而得於其末者，未之有也。一或問何謂定策，曰：知衆寡運用之定理，而無疑謂之定策。定理明，則運用不惑。運用不惑，則不欲奇，而自然奇也。設令

不奇亦未至于敗衄之患矣。請敢聞其說之詳。曰。廟勝之論載之出師定策運用之辨雖志于前篇今試以往事論之。如符堅寇晉號步騎百萬拔鞭斷流之力。豈不足於取東南之一隅乎。然致肥水之敗者虛誇強大而不顧晉是奈何且昏于定策而運用蹉跌故也。按晉史云。符融在壽春馳使自堅曰賊少易俘但懼其越逸宜速進衆軍掎禽賊帥堅

大悅捨大軍于項城以輕騎八千兼道赴之。晉前鋒都督謝玄遣劉牢之襲破梁成壘於洛澗水陸數萬相繼進堅與符融登城而望晉師見部隊齊整將士精銳又北望八公山上草木皆類人形顧謂融曰此亦勍敵也何謂少乎。愾然有懼色愚謂融晉軍到而後知其少堅望八公山草木謂勍敵也此非出師之始無廟算哉。融請速進者輕易敵也。堅

捨大軍，遠然赴之者，侵禁忌也。此不止廢節制，失大眾壓寡之勢，而百萬之元帥，如斯輕謬也。宜哉肥水之亂，一動而不止矣。堅之此舉，素無名之兵，而王猛之嘗所諫也。猛能知晉，堅却匪茹，故見部陳齊整，將士精銳，始駭且堅若挾碎，勍敵之術，奚見敵而有懼色。吾以是知未曾有成算矣。又云張蚝敗謝石于肥南，乃退列陳逼肥水。晉師不得渡，謝玄

遣使謂融曰：君懸軍深入，置陳逼水，此持久之計，豈欲戰者乎？若小退師，令將士周旋，僕與君公緩轡而觀之，不亦美乎。有評堅衆皆曰：宜阻肥水，莫令得上。有評我衆彼寡，勢必萬全。堅曰：但却軍令得過，而我以鐵騎數十萬，向水逼而殺之。遂麾使却陳。有評衆因亂不能止，於是玄與謝琰桓伊等以精銳八千渡肥水，進決戰。秦軍遂大敗，乘勝追擊，至于青

兵要卷之三
岡死者相枕投水者不可勝計肥水爲之不流愚謂符堅之無運用之豫算又可見焉長江者晉之險也何不豫計而懵然臨之此無算之一也若欲引敵乘于半渡不可逼水或逼水何分軍不閑臨且無耀旗于臨晉涉兵于夏陽之奇無算之二也凡客利速戰主貴費之於久今却請戰者以數萬交和于百萬之衆恐難持久也堅不圖之聽命於敵無

算之三也大兵可進而躡敵不可退而挫鋒況大軍難驟曉先鋒已退則後軍豈不疑其敗乎無算之四也彼請退軍奚許之以期不先乘于其不虞無算之五也先鋒已敗諸軍悉潰惟慕容垂一軍獨全百萬之兵大凡數十軍如何一軍獨全而餘軍悉潰此昧于多多之陳制可知焉無算之六也按載紀之所記堅之戲下必在先鋒是以首重尾輕其

重者潰而其輕者隨之勢自然也此堅於將略關如也無算之七也初梁成率衆五萬屯于洛澗頻敗晉師謝石謝玄等水陸七萬去洛澗二十五里憚成不進玄遣劉牢之率勁卒五千夜襲梁成壘克之斬成及王顯王詠等十將士卒死者萬五十謝石等以既敗成水陸繼進今按梁成若嚴戒備龍驤五千之兵豈能襲五萬之衆乎憶是狃于累捷而

輕敵者也堅素昏于節制唯貪捷責功而不爲之戒命故劙驍將使敵振無算之八也初堅不出項羣臣勸堅停項爲六軍聲鎮堅不從輕進敗績堅若停項符融鎮壽春梁成屯于洛澗柵淮以遏東軍多築城堡使張蚝符方慕容垂之輩守之爲固根據久之策分軍而攻城略地移檄于郡縣撫其服仕其降蠶食以漸逼則玄等雖有雄略束手亡所爲

焉。堅之策不出于茲，無算之九也。堅初欲討晉，引羣臣會議。羣臣以晉未可伐，苦諫。今歲鎮星守斗牛，福德在吳。晉主休明，朝臣用命。國有長江之險，我數戰，兵疲將倦，有憚敵之意。宜利用脩德，未以可動師。堅不從。以武王犯歲星而克孫皓，守大江而敗爲證。遂大舉。愚謂堅以逆侵順，不似武之大義。晉上下安和，異于皓之無度。且驅疲倦憚敵之衆，加

休明用命之敵，驚奔於風聲鶴唳，宜也。此非所謂不知彼不知已者哉？無算之十也。堅於廟謨定策運用，皆失之。是以敗績。彼若得所議之十策，東南之地爲秦之有。況義師乘機會而節制運用之不戾者乎？於芟穢敷化何難之有矣。一衆之與寡戰，致敗者十有三。寡之與衆戰，取勝者四。知所以已之敗，知所以彼之勝，則衆常勝，寡常敗。請問其目。曰：誤。

衆寡之用者敗。失大衆之勢者敗。武進
廢節制者敗。恃衆輕易敵者敗。寬寬然
失機者敗。妄責功急鬪者敗。分軍配陳
失宜者敗。衆相恃不力鬪者敗。分軍配陳
嚴戒備者敗。將以暮氣率衆者敗。貪小
利。啖餌兵者敗。見變幻生疑惑者敗。憚
死戰徒猶豫者敗。此所以衆之致敗也。
入虛隙乘失計。由詭道振死力。此所以
寡之取勝也。敢問吾踐節制而運用不

誤則彼之四捷之利無所用乎。唯振死
力者恐難挫焉。項羽示必死。王離就虜。
師泰勵死戰顯家敗走。凡陷死地投亡
地使士氣十百倍擊之有術乎。曰。使敵
去死就生。然非必所恃也。只嚴令峻法。
可以當之。彼我齊致死戰則多當捷于
一閭。衆之與寡戰必可用對壘陳制否。曰。
好術也。大而用之於對壘。小而用之鬪。

戰但不必拘泥。則奇也。固執則塞矣。曰。
對疊奇正分軍之說。嘗聽之。變化之術
有說哉。曰。奇正之變不可勝窮。由敵隨
地臨機乘勢。豈有一定術。其勝先傳者。
齟齬豫圖。其變者蹉跌。故兵法曰。教正
而不敎奇。凡論兵者。知其所以變化而
格。區區術。則爲活法。不知其所以變化而
唯記得其術。則非特爲死法。恐以是
自引敗蓋。按活體實用者。御軍之正術。

也。因敵轉化者。應變之活機也。得其意
不泥跡者。按奇戰之要法也。夫據正術
而治兵。用要法而廣才。以活機而收效。
可謂於戰事無餘蘊矣。若能曉之。則舉
平日之談。以措臨戰之地。亦更無有齟
齬蹉跌之憂乎。

分陳之格

五分八裂活運用。

譬如布碁於盤護已。而殺敵猶似星

列於天。旋轉而不亂。其制大抵有方。
圓虛實對疊聯屬之法。而後可語活

法活機矣。

左右腹背發敵氣。

奮而奪之。乘而擊之。乘而逼之。則
下窘而奔之。撲而擊之。乘而逼之。則舉
而勞而擾之。若而執之。若而執之。則舉
己上走而追擊之。各有口占。

常山斬蛇之辨

分陳繼換之辨

龍吟雲起隱顯變化之奇。

虎嘯風生掩襲不虞之術。

臥龍張翼，狐兔迷途。

狂虎走野樵夫奪兒。

對待之格

須知遠近之節，而衆動。

古口

凡大軍之形。譬如身止而手臂屈伸。故曰。
可進止而不可進退。

重兵爲體，輕騎爲用。其體如山，動其用如水決。

彼謹陰節，則以用搖之；以體壓之，其陽謬陰靜有虛實。

彼強暴而競進，則來之而竭其陽節；持吾

陰節。有引發之口占

我欲進，則謹倒捲之法，嚴金鼓之節。凡恃力而爭者，散而亂；以勢壓者，專而整。敵調出而俟我者，必恃兵助，故我隨地形

致敵，遷奪其方向之情，則敗。

凡吾進止，爭敵則雖彼暫相支，遂遁心生。吾衆而制之，則其敗甚脆；故來者按之去者掣之，與之戰地，則不久而潰。

凡以衆待寡，雖奇正之變無窮，不過劫奪衝折，以使其勢迫塞而不暢達。

接戰之格

體滿則其勢險也。故曰如彊弩，用圓則其節短也。故曰如發機。

兵器各得其用，則戰勢太活。

長鎗之辨

弓手之辨

臨前迫而協力之術

銃砲持機之術

發機中節之辨

衝突益勢之術

戰勝逐北有辨

追擊必分體用。用活體重者不誤體

輕用活者危。唯用有而體無則敗。

戰勝嚴戒備雖無敵如見敵

凡節制之軍雖不有部陳隔絕之變。若或
支軍別而相遇。賊之大兵則須以寡對衆。
之術相接也。朱子所謂敵勢急則自家當
委曲以纏繞之。敵勢緩則自家當勁直以
衝突之。文公總是說因勢而制敵之方。雖
未必論衆寡。寡敵衆之形勢最當如此。凡
進退輕銳。退而據兵助進而乘惰歸觸而

侵之引而擾之。覆伏隱隊，奪于右衝，于左旌旗虛實，揚塵隱烟，以誤敵出，神入鬼而變化無窮者，皆以寡困衆之方術也。

愷旋

兵以正爲本，由義舉用，以毒天下而利天下，討亂而復治，故戰勝不有焉，散財發粟以贊于其民，封歸順之將，賞歸順之士，以定其地，博播仁政，約懸正令，以綏其國，陷邑攻城之際，有橫罹鋒刃者，真可哀焉。

故於攻戰之地，設蔬果酒饌，爲橫死者致祭，以悼其非命。有口

愷旋而告成功於宗廟，封功賞勞各有差，且燕饗將士，歸功于下，錄死者爲之，將自親致祭，涕泣以感其死節。

兵要錄卷之二十三

校刻兵要錄跋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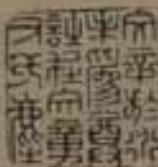
澹齋先生兵要錄一書。以文武為
一途。尊王賤霸。其言如江河之有
源委。陛下御衆。法度森嚴。此霽月
之繫寒空。其間藹然春風。披拂人
面目也。豈特兵之云而已。然而
勝。寓已廣。脫誤匪妙。我

老侯憂之。命家翁安元等校正。
因活刷以頌焉。

今俟繼厥志。欲鏤版以公於天下。
臣安利等奉命再校讎。正句讀。
施訓點。意欲奉揚
二侯之盛美。不朽先師之典刑。臣
之至願也。

安政二年乙卯二月

多湖安利敬識



川島達謹書



嘉永七年甲寅

官許彫刻

書肆

京都三條通升屋町

出雲寺文次郎

同寺町通松原下

勝村治右衛門

大坂心齋橋通北久太郎町

河内屋喜兵衛

同安堂寺町

秋田屋太右衛門

江戸日本橋通宣丁目

須原屋茂兵衛

同本町通横山町金丁目

出雲寺萬次郎

同芝神明前

岡田屋嘉七

